

山西大学化学实验教学中心

学生实验守则

一、实验课前的准备

1、实验课前必须充分预习，明确实验目的和要求，了解基本原理、实验方法和操作步骤，并查阅有关化合物的物理、化学性质及其它数据，做到心中有数。

2、写出预习报告，包括实验目的、步骤及处理方法等，详细设计一个原始数据和实验现象记录表。

3、预习情况在做实验前须经教师检查，未预习者，必须首先预习，尔后经教师同意方能进行实验。

二、实验室内要求

1、遵守实验室规章制度，保持实验室安静，严禁在实验室内吸烟或饮食。

2、尊敬教师，听从教师指导，实验中不得擅自离开实验室。

3、严格按实验操作规程进行实验，仔细操作、认真思考。

4、要备有专用记录本，实验记录要求真实、准确、整齐、清楚。实验完毕应把原始记录交给教师审阅、签字后方可离开实验室，不合格者，应重做或补做。

5、爱护公物，公用仪器和药品用后立即归放原处，遇有仪器损坏应立即报告，检查原因并登记损坏情况属个人损坏应按规定赔偿。

6、实验中应保持桌面、地面、水槽、仪器整洁。实验室所用仪器、药品不得带出实验室。

7、注意安全，遵守实验室的安全守则。进入实验室应先熟悉本实验室的水、电开关。若遇事故应立即采取适当措施，并报告教师。对违反操作规程造成事故者，应给予严肃处理。

8、实验完毕，值日生整理仪器及台面；打扫实验室，清倒废物桶，检查水、电开关，关好门窗，报告带课老师后方可离去。

山西大学化学实验教学中心

1998年9月